

太

阳

丛

书



中国新成长小说系列

亲爱的朋友远走四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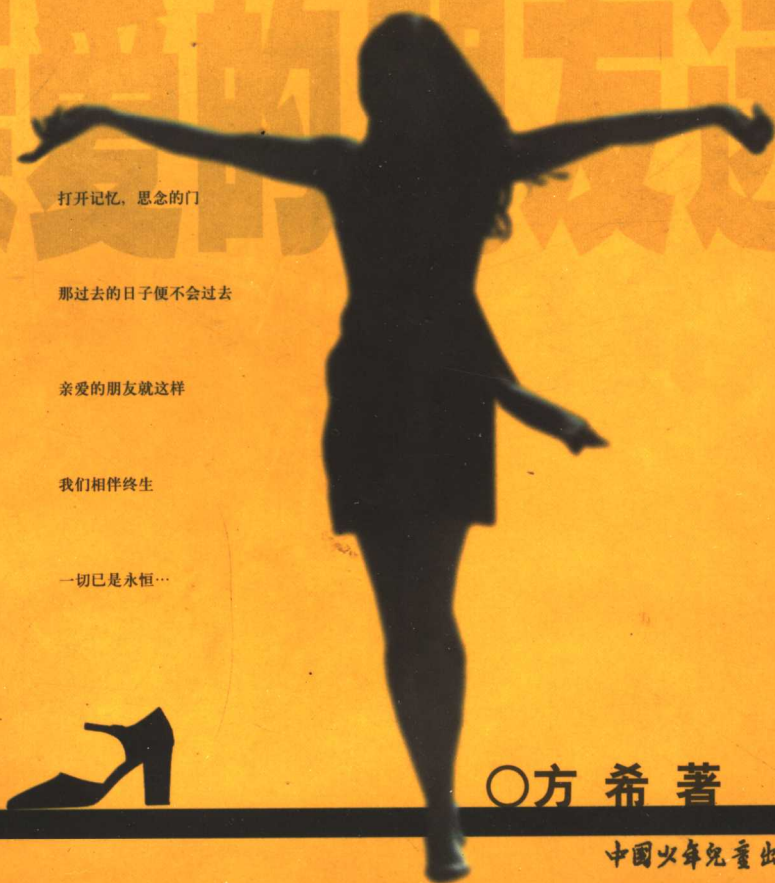
打开记忆，思念的门

那过去的日子便不会过去

亲爱的朋友就这样

我们相伴终生

一切已是永恒…



○方 希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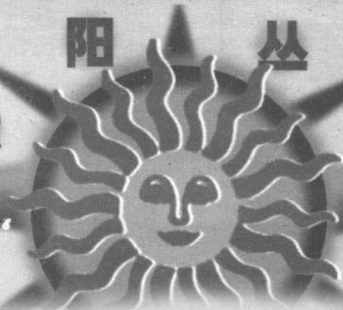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太

阳

丛

书



中国新成长小说系列

亲爱的朋友远走四方

○方希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亲爱的朋友远走四方/方希著. —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1998.7

(太阳丛书·中国新成长小说系列)

ISBN 7-5007-4470-6

I. 亲… II. 方… III. 儿童文学-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1524 号

封面设计:缪 惟

责任编辑:吴江蓝

太阳丛书—中国新成长小说系列

亲爱的朋友远走四方

方希 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编:100708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1/32 6.5 印张 2 插页 119 千字

1999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1999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1999 年 4 月成套出版

印数:5,000 册 定价:9.20 元

ISBN 7-5007-4470-6/G·3237

凡有印装问题,可向本社发行二科调换



年轻的女老师田庄向大家介绍完了我，抬抬手说：“好了，你就坐在那儿吧。”我飞快地抬起头瞟了一眼，看见一片乌黑的脑袋丛中有一处像阳光下的硬币一样闪闪发亮，后来我才知道，那正是林聪尔的光头放射的光芒。

我走到这光芒的旁边，颓然坐下。那时候我心情坏极了。我总是不停地转学，就像一个小包裹一样被塞来塞去。坐在陌生的教室里我开始怀念就读的上一所学校，想那帮朋友在一起是如何的热闹。我的光头同桌和我互不理睬，我只是从他的练习本上见到了“林聪尔”几个字。

过些日子以后，我就像一个被逼出嫁的女子一样认了命，开始试图与周围的人攀谈。前前后后的人都和我有说有笑了，唯有林聪尔很少开口，他高傲得像个铁匠。

林聪尔有两样宝贝，一是一个特大的铁缸子，里面装有他爱吃的馒头包子之类的东西；一是一大团雪白的



卫生纸，他用来擦滔滔不绝的鼻涕。说起来我们的交情正是从包子和鼻涕开始的。

有一天早上林聪尔拿着大白缸子在吃他的包子，我跟后面的曾超群在说吃不吃早饭的问题。曾超群向我夸耀她那贤惠能干的妈妈能做几十种不同的早餐，我听得不耐烦，对她说：“我从不吃早饭，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好。”这时候林聪尔瓮声瓮气地说：“每个人都应该吃早饭，否则对身体没有好处。”我和曾超群都愣了一下，林聪尔还在吃他的，目不斜视，就像什么也没有发生。我和曾超群对视了一眼，一起笑出声来，他那种像讲述数学原理一样的声调实在是很滑稽。过了一会儿，我觉得这种笑声确实不礼貌，便没话找话地问他：“包子好吃吧？”说完便有些后悔，这口气像问他讨吃似的。林聪尔埋着头“嗯”了一声，然后他迅速地掰了一块给我，我红着脸坚决地拒绝了。林聪尔看了我一眼，眼神很温和，他坚持说：“早饭一定要吃。”后来林聪尔还告诫我晚饭不要吃太油腻，水果餐前吃比餐后吃好，千万不要在外面小摊上吃东西等等，我从未见过一个12岁刚上初一的人便如此知道养生，觉得他的小心很可笑，直到有一天他告诉我，他的父亲重病在床，“没有人比我更知道好身体有多重要，”他说。

林聪尔的鼻子有病，鼻涕长流不绝，他老是气贯长虹地吸回鼻子里去，直到吸不动了，才擤在卫生纸里，然后往课桌里一扔，和他吃剩的包子馒头放在一起。



天冷的时候我很怕听这种声音。我问他：“你的鼻子不冷吗？老是把冰凉冰凉的鼻涕吸回去。”他不耐烦地反问：“你怎么知道是冰凉的？”我无话可说，只好用手捂住耳朵，以表示对这种声音的厌恶。可是这个动作在课堂上太耀眼了，我立刻引起了老师的注意，老师把我训斥了一顿，并要求我站到教室外面去。第二堂课的时候，林聪尔对我和善了许多，大概他认为我被赶出教室是因他而起，心有愧疚吧。

逐渐地，我和林聪尔的话题开始多起来。林聪尔对周围的一切总是采取嘲笑的态度，他的眼皮像是很沉，很少见他抬起来，脸上的表情是不耐烦和嘲弄的，可是声音往往很激越。他用这种神态嘲笑老师，嘲笑班上的干部，嘲笑他所知道的官员，把他们归入假正经一类的人。他是一个否定狂，他坐在那里歪斜着头，满脸鄙夷傲世，绝不像一个 12 岁的孩子。多年以后我看到了书上说的魏晋六朝性情乖张的文士立刻就想到了林聪尔的样子，他已经把我对孤僻冷傲的理解发挥到了极至，我想再乖僻的人，也不过如此了。

林聪尔的骄傲并没有多少市场，大家宁肯把他看成一个怪人而对他有兴趣，就像他的光头一样，都是奇怪可笑的一部分。唯有全班被班主任长时间地训话或是被老师罚做超量作业时，大家才对林聪尔的反叛言论心生微妙的景仰，但大多数时候，大家更乐意把他的话当笑话听，坐在前面的蒯峰常常扭过身子来逗林聪尔说话，



听到林聪尔的怪论他就笑得前仰后合，仿佛在逗一只猴子。我气愤极了。我不能明确地说出林聪尔的话多有道理，可是我隐约感知到他那幼稚而真诚的英雄主义，这是我十分仰慕而且尽力捍卫的。我找碴儿骂了崩峰一顿，算是为林聪尔报了仇。林聪尔对这一切浑然不觉，他甚至拒绝承认自己与众不同，因为与众不同也是他的否定对象。

林聪尔喜欢像派值日生一样分派同学们的将来：“李兴又白又胖，还是卖馒头吧；曾超群这个马屁精最后总算当上了干部，又因贪污被抓了；崩峰呢，靠着 he 爸爸当了几 年官，自打 he 老爸一死，就被贬为扫街的了，从此还改了个艺名叫‘斯文’，大家都叫他‘斯文扫地’……”

“我呢？”我很热心地问。

“你顶好还是开个茶馆卖水吧，”林聪尔慎重地说，“你卖别的一定会亏本的。”虽然这并非一个理想的职业，我还是感动于他的体贴。

林聪尔的理想是做一名导弹专家。他认为一切专家都应该独辟蹊径，所以上课 he 从来不听。he 喜欢的课程是数学和地理，数学课上 he 喜欢找特别的方法来解题，一上地理课 he 就把地图拿出来，念念有词，看得如痴如醉，事实上 he 的考试成绩中只有数学稍好一点，其它功课非常一般，就连地理也不例外，因为他只对地图感兴趣，可以把填图题做得无懈可击，而对其它题目就只草



草了事。林聪尔对这一切毫不在意，他的理由很简单：“本来就没什么意思，为什么一定要费气扒力地去挣分呢？”他的漫不经心对班上许多为分数和名次辛苦的人是个打击，倒不是他的理由多动人，而是他被好几个慧眼识珠的老师公认为聪明绝顶，可堪造就，可是他却依然故我，处之泰然，并没有试图做老师的宠儿——就像崩峰那样——的欲望。

过了许多年之后我才慢慢明白，一味地节俭自己的喜好，尽力做一个别人眼中的优秀的人并不见得总是心安理得，而忠实于自己朴素的需要则会美好得多，尽管这会付出代价，而这代价在别人眼里又是如此地不恰当。可是当年，我的同桌林聪尔就已经明白了这个道理，而且他实践得坦白真率，诚心诚意。

我和林聪尔越来越热衷于在课堂上交流，我们会讨论一些诸如“某一天早上醒来，发现全世界就剩你一个人，怎么办”之类的问题，也会耐心地数老师的口头禅在一节课上出现了多少次等等。我们激动的时候有些旁若无人，甚至会毫不掩饰地笑出声来，因此屡屡被罚站在座位后面，有时候是教室外面，可是令老师痛心疾首的是，站着一点也不妨碍我们继续谈话。我有那样强烈的倾诉欲，它压过了被老师训斥的羞耻，林聪尔也应该一样。我们在课堂上说呀说，好像每一句话都十分重要，刻不容缓，可是一下课我们便立刻没有了谈话的激情，变成了其他的同学那样形同陌路。



老师们请来了班主任田庄。那时班上的同学给她取了个外号叫“老田头”，其实她很年轻，才从师范毕业，是一个观念很新的老师。她认为调换座位这样简单的手段治标不治本，决心从医治灵魂入手，让我们彻底打消上课说话的念头。

我承认“老田头”的苦口婆心令我汗颜，并痛下决心不再跟林聪尔讲话。为了向“老田头”表示我的决心，我好几次残忍地出卖了他。他向我说话时，我故意大声对他说：“别说话。”或者用眼神求救似的看着老师，让老师阻止他。

林聪尔对我的改变觉得奇怪，但是对我的出卖倒不显得特别生气，只是有一次我被老师叫起来作为典型介绍改造经验，为了配合，我对老师说林聪尔老说话影响我们周围的人听课，林聪尔迅速地看了我一眼，他眼神里的吃惊比愤怒更击伤了我，我心里咯噔一下，觉得自己坏透了。这个想法令我万分难受，所以没过几天，我又叛变了老师，和林聪尔热烈地倾谈起来，我发现这倾谈的快乐是无以替代的，即使是“老田头”的信任和夸奖。

年轻的班主任田老师叫来了我的妈妈，她们决定联合作战，对付我这上课讲话的痼疾。妈妈那段时间常常借故从单位出来，趴在教室的窗纸缝上看我。有一次我又讲得忘了形，曾超群在后面踢我的板凳也没发觉。下课铃响过之后，妈妈应声而入，她走过来当着全班同学



的面给了我一记耳光。

此后的好几天，我的耳朵一直嗡嗡乱响。我的脑袋里一直重现当时的情景，就像电影里时常出现的那样缓慢和模糊：教室里的人突然平静下来，整个空间充满咝咝的声音，好像有谁在大声地吸气，然后，“啪”，完了，接着从头再来。

我对这件事已经丧失了思考能力，我甚至无力分析同学们看我的眼神，我坐在那里，就像一个傻子。林聪尔，我的好朋友，他对我的沉默十分不安。他时时跟我说话，说些不相干的话，努力地表现得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他的努力很有效，慢慢地，我们恢复了在课堂上的交流，对我来说，这几乎是正常生活的一部分，我发现个中的快乐是如此地容易，简直唾手可得。

一个多学期过去了，班主任田老师的工作没有一点进展，她有些着急了，在班会课上她口气严厉地点了我 和林聪尔的名。没想到林聪尔竟然站起来和她争辩。林聪尔是毫无道理的，可是他说话的样子既冷漠又嘲讽，这比他的话更让田老师愤怒和伤心。她指着林聪尔，口吃得厉害，让他叫家长来，一个星期内不准上课，说完便拂袖而去。

教室里寂然无声。林聪尔仍然站着，表情如旧，可是我显然看到有什么东西在他的眼神后面瓦解。他像一根木头似的戳在那儿，歪斜着脑袋，谁也不理，我试着让他坐下，可是没有成功。



对于林聪尔的家庭我所知甚少，但是仅有一个重病的父亲这一点就可以想见其沉重。林聪尔虽然对我无话不谈，可也很少涉及他家里的事，有时候谈到家里的成员也总是言词闪烁，一副意味深长的表情。

此后，他还是来学校，只是早上把书包放进课桌便出去了，直到放学才来取。这期间他不跟任何人说话，沉默得让人担心。据说他也没有请家长来学校解决事端。

一天早上，他来得很早，我在双杠旁边发现了他。他靠在铁柱上看着前方，脚下意识地踢着土块。他的嘴微微张着，脸上没有了嘲讽的掩饰，显得那样茫然和孤单，我想他一定被这孤单打倒了，他那脆弱的敌意一旦真的与成人世界交手，立即粉身碎骨，他事先一定没有想到竟会如此不堪一击。他失魂落魄的样子让我心碎。

林聪尔重新回到课堂没两天，年轻的班主任田庄终于承认了她教育试验的失败，把我们的座位换开了。林聪尔面无表情地去了第一排，从此变得十分沉默，他几乎不和任何人说话了。我变得脾气暴躁和说话刻薄，我和蒯峰打了一大架，当着老师的面说曾超群是在拍马屁，经常在参加游戏的时候大发雷霆，把大家搞得不欢而散……我为我的言行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可是却并没有改正的趋势。

班上开始风传我和林聪尔已经相互喜欢了，这在当时是最严重的罪过了。奇怪的是，当我穿行于流言中



时，竟然悲喜交集。

我一直十分想知道，林聪尔停课的一个星期发生了什么，怎么会让一个人有这样大的改变。我甚至很想跟他谈谈，不露声色地劝慰他，正如当初他对我一样。事实上，此时我在班上正陷入孤家寡人的境地，而林聪尔则显得与世隔绝，我觉得我们应该有一种患难与共的默契。可是有一天，教室里只有我们两个人，林聪尔走过我的身边，他的眼光扫过我，令我震惊的是，那眼光冰冷得像扫过一张桌子，他就像从不认识我，更不用说有说话的欲望。我怔怔地望着他走出教室，当然我准备的一席话也没用上，就像一个跋涉千里的取水者到达目的地的时候发现水袋里装的竟只是一袋沙土。

至今为止我还清晰地记得那个中午。我的家离学校很远，当漫长的中午又开始的时候，我不得不背着硕大的书包在人潮汹涌的街头度过两个半小时。书包一搭一搭地敲着屁股，我走得累极了。我突然忍不住站在街上哭起来，因为我伤心地意识到，我已经不可能再和林聪尔说话了，课堂上美好的倾谈已经永远过去……是的，我已经失去了我唯一的朋友。



二

我真切地感受到对友谊的急需，那是初二时候的事。初一时我因脾气暴躁说话刻薄而在同学间口碑极差，初二时我们搬到一个光线极暗的教室，换了班主任，也换了许多任课老师，我觉得仿佛到了一个和以前截然不同的环境。我很艰难地消耗着每一天的光阴，觉得时间漫长无比，有一天我突然醒悟过来，我应该有几个朋友了，这是很重要的事。因为我当时就像一部耗尽了汽油的车，我坚信只有友谊才能使我重新转动起来，不由眼前一亮。

我收敛起坏脾气，很快跟小胖子胡静静和郑乔丽打得火热。小胖子胡静静热情好动，言谈幽默。她说话文绉绉的，常念白字，比如她自谦“手无搏鸡之力”，虽是错字，可也说得通，而且别有一番趣味。郑乔丽是一个长得很精巧的女孩子，皮肤雪白，身材纤弱，向往着过仙子一样的生活，既清高得不染人间烟火，又纯洁得令众人颠倒。

不管从哪方面说，郑乔丽都应该是一个很耀眼的女



孩，可奇怪的是，大家都觉得她很平常，我想来想去，终于恍然大悟——她太乖了，她是一个本份而勤勉的典范。她学习很勤奋，各科成绩都好，但并不拔尖；她是班长，对老师的各种指令都逐一执行，从不怠慢；她对同学总是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不过分亲昵；她的性情本身平淡温和，但由于是班长，不得不对付许多烦人的琐事，她总是力图做得公平服人，但是却让旁观者感觉十分吃力……基于这些实情，我和胡静静私下里都认为，仙子一样的生活对郑乔丽来说永远是个向往，因为她太忙也太累。她从不辜负寄望于她的人，也参加各种竞赛，也拿奖，可是她并不算快乐。

那段时间，一下课我们就聚在一起，哇啦哇啦地说话，一般总是我和胡静静的話比较多，郑乔丽在一边听着，脸上常露出飘渺的笑容，我总觉得这副笑容不甚舒服，因为她这时候就像一个彻底的班长，而不像一个朋友。

有一次我和胡静静在城里逛了好大一圈，脚痛得要命。口也渴得很，正好走到郑乔丽家楼下，我们如同获救一般，决定去她家坐一会儿。郑乔丽来应门，她看见是我们，便把门在身后带上，靠在门口跟我们说话，我们几次提议进去坐一下，她又把话题岔开。后来我和静静终于醒悟过来，她是不会请我们进屋的，以前我曾听说过她家教极严，从不请同学去家里，可是没有想到，她对我们两个朋友也如此冷漠。我一直对这份友谊抱有



很高的热情，这次受到如此冷遇，不由得既失望又恼怒。我提高声音对她说：“你这算什么？”其实，我省略了两个字，我本来想说，“你这算什么朋友？”可是突然那两个字我说不出口了，我觉得朋友是心心相映的，不是大声叫出来讨价还价的，而且，当时的情形也确实让人灰心。郑乔丽低下了头，她显得有些窘，过了一会儿，她小声地解释说：“我妈妈身体不好，需要安静。”我看着她，知道她在说谎，开家长座谈会时我见过她妈妈，身材高大，行走如风，她挤到老师面前大声地打听郑乔丽有什么不乖的地方，并询问她的同桌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会不会影响她等等，看起来健壮之极，不会虚弱到需要安静的地步。郑乔丽的耳根有些发红，我突然原谅她了，因为她畏惧她的妈妈，而我又何尝不是呢？我对她笑了一下，她显得轻松了许多，我拉走了气咻咻的静静，她站在门口目送我们下楼，我很久才听到“嗒”的关门声。

这件事在我们的心里留下一点芥蒂，从此以后我们都愿意绕开家庭这个话题，而这个话题对我是很重要的。因为有了友谊的支持，我才可以倾诉自己对家里人的感受，那时候我充满了反叛之心，对一切来自家庭和长辈的关怀都视为管辖，极为反感。我对这份友谊名义上比实际上更重视。一方面我觉得朋友至高无上，另一方面，我又不得不承认，其实大家并非特别地志趣相投。我们在一起，还是十分地热闹，就像任何一个女孩子



堆，可是大家都有一些心照不宣的隔膜，出于对友谊本身的维护不去细想罢了。

后来我们之间出现了一个新的人物——齐萍，她使我们重新对这份友谊抱有信心。齐萍是因病休学半年以后插到我们班的，她比我们大一岁，以大姐自居。她极会说话，一些平淡无奇的事情一经她的嘴说出来便十分有趣，她见识很广，有很多校内校外的朋友，令我们十分佩服。她很快成为我们的中心，有她在，连郑乔丽也放松得多了。

齐萍的家就在我们学校旁边的小学里，那里有一个很恬静的小花园，放学后我们常常到园子里坐坐，听齐萍讲那些动听好笑的故事，直到太阳快落山才恋恋不舍地分手，相约第二天再来。那段时间我由一个倾诉者变成了倾听者，我不否认内心有些微微的失落，不过每次见到齐萍，我又会被她知道的那些事情所吸引，听得十分入迷。

有一天下午，齐萍谈起她的病，又引出了一个男孩，可以坦率地说，那个下午令我们所有在座的人都十分心惊，因为我们第一次正面接触到恋爱这样的事，而齐萍又描绘得如此温馨和美好，她说话的神情显得既安详又幸福，强烈地鼓荡起我们的激情。后来我们终于逼着齐萍说出了那个男孩的名字和班级，原来是我们学校高一的学生。

第二天，我们几个人见面时分外亲热，因为昨天那



个共同的秘密令我们觉得友谊的分量重了许多。我们吱吱喳喳地说话，说到敏感处又会意一笑，瞧着齐萍意味深长地眨眼。

我们不顾齐萍的劝阻，执意要去看那个男生。一见之下果然大为叹服，他非常帅，是校足球队的成员，和一帮学校里很有名的男孩同出同人，交往颇深。他常穿一身旧的布军服，举止神气闲雅潇洒。齐萍的骄傲写在脸上，但我们注意到这个男孩见到她时并没有什么特别的表示，连神情也没有特异之处，但是齐萍让我们相信，他们之间已经无需如此了，他们彼此心心相映。这让我十分羡慕，因为我私下里对恋爱的理想正是这样，平时并不壮怀激烈，而是恬淡和默契，两个人在人群中也能互相交流，因为他们对对方的心意可以心领神会。

大姐齐萍提议我们大家袒露胸襟，说出自己喜欢的人来，她振振有词地说，大家既然都是朋友，就应该没有秘密，她胸有成竹地认为每个人都有自己喜欢的人，这是理所当然的。我们都被齐萍的一番话说得脸红心跳，为她的描述所感染，大家觉得有一个精神偶像是必须的，否则生活就太干瘪乏味了。静静和乔丽都说出了平日里很有好感的男生的名字，问到我，我毫不犹豫地说是原来的同桌林聪尔，因为他确是我见过的最聪明和有个性的男生，而且一度我们还是极好的朋友。

我们给他们起了代号C、R和W，我们觉得用这样的话在校园里说起他们别人便不会明白我们在说什么，